

太拔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等规定，总结太拔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太拔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上杭县太拔镇集镇路 1 号 邮编：364219

电话：0597-3130282 传真：0597-3130286

一、总体情况

（一）政务公开要点落实情况。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原则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认真落实工作目标。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将我镇工作动态、相关政府信息及其他符合公开原则的信息进行公开，不断完善公开流程，圆满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二）主动公开情况。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的要求，我镇及时将 2022 年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整理。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 条，主动公开信息情况：安全预防防控类信息 1 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3 条，其他类信息 1 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度我镇未收到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地落实，推进我镇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我镇不断加强和完善领导机制，在太拔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领导下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工作，持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办事，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确保无涉密情况发生，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的开展。

（五）平台建设情况。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栏目有：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栏目：按上级要求及时更新综合信息、资金信息、政策解读和党建工作、太拔风光五个子栏目。每月及时在综合信息栏目公开当月我镇重要资讯和活动信息，2023 年共在综合信息公开了 25 条信息；在资金信息栏目及时公开了我镇《2023 年度上杭县太拔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和《2022 年度上杭县太拔镇部门决算》；在政策解读栏

目及时公开我镇重点工作相关政策的政策解读；在党建工作栏目公开了我镇的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在太拔风光栏目及时公开我镇辖区内自然风光。通过政务公开栏目的信息公开，可以让群众及时了解我镇工作动态，在服务群众的同时，接受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监督。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及时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内容，发布主动公开信息 5 条，并及时发布每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六）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严格内部工作制度，严格依法依规管理，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积极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严格遵循公开程序，做到以公开促公开，广泛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3 年本单位无人因信息公开受到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6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	0	0	0	0	0	0	0

理结 果	情形)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 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 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太拔镇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从事政务公开人员不稳定、工作衔接不够顺畅；**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力度还有所欠缺；**三是**政府日常信息公开时效性需加强，对政府日常工作动态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准确、完善。

2024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继续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加强人员力量负责门户网站信息内容更新，落实好动态管理制度，提升信息公开效率。同时，加强人员培训，使政务人员能够及时了解该工作新要求、熟练掌握公开目录及平台操作，提高政务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信息发布质量；**二是**认真梳理细化政府信息栏目，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扩大公开内容，以社会需求为导向，选择公开民众关注度高的信息，提升政务公开内容的可读性和务实性；

三是加强对政府日常工作动态信息的公开，强化经办人员对各类相关信息的关注，及时收集并更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镇严格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入收缴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财办库〔2020〕254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入收缴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闽财非税函〔2021〕1号）做好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因未达到收缴条件，2023年我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